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F

承辦人：張芳倍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#6423

電子信箱：edu\_ace.12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終字第10642034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實施辦法及推薦表格各1份(c4d20b1aa5e391d9f38521569c7759ef\_42034800A00\_ATTCH1.docx、c4d20b1aa5e391d9f38521569c7759ef\_42034800A00\_ATTCH2.docx)

主旨：檢送中華道統慈惠協會辦理第二十二屆全國「慈悲楷模」實施辦法及推薦表格各1份，請公告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華道統慈惠協會106年12月17日(106)道慈字第03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係配合松山慈惠堂『2018台北母娘文化季』弘揚母愛精神表揚活動辦理，詳細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07年5月6日(星期日)下午6時30分。

(二)地點：臺北小巨蛋(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4段2號)。

(三)推薦方式：於107年3月20日前填妥推薦表，逕寄至中華道統慈惠協會(臺北市信義區福德街251巷33號)許初惠收，以郵戳為憑。

三、檢附活動實施辦法及推薦表格各1份，亦可於松山慈惠堂網站(<http://www.sstht.org.tw/news/detail/136>)下載，如有未竟事宜，可洽聯絡人許初惠(電話：02-2759-2123；傳真：02-2759-2104)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